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1-05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国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半年报和 H 股中期报告,分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A 股半年报包括 A 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将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市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H 股中期报告包括中期业绩公告和中期报告,业绩公告将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市后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H 股中期报告全文将不迟于 9 月 30 日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份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负责人黄卫民先生的辞职函,因工作变动,黄卫民先生特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总经理王树海先生的提名,拟聘任郑灿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本届经营层任期届满止。(郑灿武先生简历附后)

黄卫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已经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简历

郑灿武,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 年 2 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特许业务部高级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员、会计管理主管,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山金金控(上海)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盛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外矿业事业部总裁助理兼财务部经理,山东黄金金控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外矿业事业部副总裁、山东黄金金控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21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1-056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小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半年报和 H 股中期报告,分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A 股半年报包括 A 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将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市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H 股中期报告包括中期业绩公告和中期报告,业绩公告将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市后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H 股中期报告全文将不迟于 9 月 30 日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0547　　公司简称:山东黄金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A 股现金分红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实施完毕,H 股现金分红已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实施完毕。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黄金	600547	无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山东黄金	178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琦	张如英、卞小冬
电话	0531-67710376	0531-67710376
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
电子信箱	hj600547@163.com	hj600547@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876,470,418.10	63,859,450,125.18	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360,659,680.98	28,759,779,614.42	2.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867,615,084.22	33,050,737,843.63	-6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079,071.20	1,152,716,947.86	-21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6,133,086.54	1,152,238,722.66	-21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66,872.04	2,094,515,742.28	-7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6	4.87	减少 9.4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7	-214.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7	-214.8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3,1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37	1,671,709,197	0	质押	509,600,000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6	194,872,049	77,948,821	无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8	115,477,482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43	108,834,732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H股)	境外法人	19.20	858,773,682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A股)	境外法人	1.54	68,686,549	0	无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31,467,157	0	无	
郭宏伟	境内自然人	0.67	30,130,000	0	无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25,028,941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53	23,850,922	0	无	
王卫列	境内自然人	0.53	23,773,772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地质勘查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G19鲁金1	155270	2019年3月20日	2022年3月22日	10	3.85
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鲁金Y1	175514	2020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3日	27	4.80
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0鲁金Y2	175566	2020年12月17日	2023年12月21日	13	4.6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鲁金SCP002	012002017	2020年5月10日	2021年1月26日	0	1.6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鲁金SCP003	012002017	2020年6月1日	2021年2月4日	0	1.5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鲁金SCP005	012003283	2020年9月16日	2021年6月14日	0	2.3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鲁金SCP001	012100479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7月28日	5	2.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鲁金SCP002	012100964	2021年3月11日	2021年12月7日	5	2.8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鲁金SCP003	012102643	2021年7月20日	2022年4月14日	5	2.73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4.12	50.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23	8.8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年初,山东五彩龙投资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矿、山东招远曹家洼金矿(为两家地方企业,均非山东黄金所属企业)发生安全事故。因受上述两起安全事故的影响,公司所属山东省内矿山根据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自 2021 年 2 月开始开展安全检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山东省内所属矿山复工复产情况如下:

山东黄金矿业(莱西)有限公司、山东金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鑫汇)有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已恢复正常生产;

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山东黄金矿业(玲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金矿")的东风矿区已恢复生产,正在措施争取尽快达产,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四大主力矿山的日合计生产能力已达到 2020 年度日均合计生产能力的 60%,生产经营形势正在逐步好转;

山东黄金归来庄矿业有限公司复工复产验收工作近期已取得阶段性成果,目前正在根据验收反馈情况进行相应整改,争取尽快通过验收;玲珑金矿的灵山矿区已经通过当地主管部门组织的复工复产验收,正等待复产审批;

山东黄金集团蓬莱矿业有限公司仍在积极向相关主管部门申请复工复产事宜。

公司通过成立重点工作专班、定期调度等方式,对企业资源整合、扩能增产、降本增效等各项工作聚力攻坚,收效明显。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实现 2021 年 8 月份的当月盈亏平衡,企业各项生产经营指标正在逐步向好发展。公司将继续采取专人负责、专人盯靠的方式,创造一切条件,助力尚未复工的企业尽快复工复产;对已经复工的企业进行生产组织提升,加快重点工程建设力度,优化矿山采掘工程布置;强化地质探矿,大力推进黄金资源整合工作;通过多种措施促进产能提升,争取降低上述安全检查对全年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欧普照明	60351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斯	袁佳妮
电话	021-38550000(转 6720)	021-38550000(转 672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2 栋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2 栋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Public@oppl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660,320,782.26	8,560,462,125.08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24,790,307.02	5,249,115,406.00	1.4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962,751,189.74	3,009,289,278.42	3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854,010.96	249,709,118.86	7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819,634.09	133,504,821.52	13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75,120.23	-64,287,830.16	-37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5.10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3	78.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3	78.79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8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6	347,604,986	0	质押	35,000,000
马秀慧	境内自然人	18.70	141,142,856	0	无	0
王耀海	境内自然人	18.10	136,614,994	0	质押	2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23	24,369,962	0	无	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9,514,951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6,375,87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4,550,269	0	无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其他	0.56	4,224,4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660,941	0	无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2	2,450,22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欧普、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上半年,面对多变的宏观环境,公司积极应对,始终坚持"用光创造价值"的理念,打造更具专业性、智能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同时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了业绩的良好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9.63 亿元,同比增长 31.68%;净利润 4.43 亿元,同比增长 77.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6 亿元,同比增长 136.56%。

2021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亮点如下:

(一)渠道管理

1、线下消费者业务

(1) 聚焦下沉市场拓展,持续扩大营销版图

随着近年来农村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其购买力也在不断提升,乡镇消费者更加注重品质和购物体验。公司近两年重点布局乡镇下沉市场,截至 2021 年上半年已开发超 2,000 家水电光超市/专区,通过针对性的产品组合,以及优质的终端环境,提升面向下沉市场的产品和服务,满足乡镇用户的一站式需求。同时,作为下沉市场的重要流量触点,水电工连接着渠道与消费者,公司通过搭建水电工互动平台,增强网点与水电工的粘性,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下沉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及渗透力。

(2) 多元化渠道引流,助力门店有效聚客

公司重视对新流量渠道的开发,与全国及区域性头部整装公司展开合作,逐步将灯具类产品植入到家装公司标准套系,为后续深化合作奠定基础;积极探索存量焕新市场,用标准化的服务流程与专业数字化营销工具,满足存量市场消费者的细分需求;持续拓展与设计师的合作,通过设计师推广会及设计大赛等活动,进一步培育专业设计师群体对欧普的品牌理解,扩大公司在设计师领域的影响力。另外,公司建立了数百人的主动营销团队,通过开展多场"醒狮计划"实战培训,建立超 2,000 位导购的异业联盟能力,实现门店流量的稳步提升。

(3) 精细化门店运营,提升消费者进店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终端零售门店进行重装、改装,通过店内丰富的照明场景呈现,重塑家居灯光美学,并让消费者产生沉浸式购物体验;公司开设了多门面向照明顾问的培训课程,加强终端门店的获客、营客、固客能力,进一步提升了门店流量转化率及客户满意度。在此基础上,公司迭代优化门店陈列布局和商品组合,并围绕主推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深度运营,不断赋能终端门店,助力其盈利能力的有效提升。报告期内,相关主推产品和解决方案销售实现同比增长超 100%。

2、电商业务

公司电商业务致力于打造一站式多品类智能硬装生态圈。一方面,通过规模化生产,发挥功能性产品的极致性价比优势;同时,以有限风格化产品丰富产品组合,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另外,为缩造消费者梦想的智慧家,公司不断丰富智能化产品品类,提高智能化渗透率,优化智能产品体验。公司通过打通智控系统与第三方平台的直连,实现了智能产品的一键配网、一键连接,极大地提高了用户使用的便捷度。报告期内,公司线上智能化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占比超 20%。

公司在精耕重点平台的同时,积极布局新平台,主动探索学习新营销模式,培育和挖掘新的增长机会。报告期内,公司新平台业务均实现了快速增长。

3、商照业务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商照业务沉淀了丰富的行业照明解决方案及项目经验,构建起公司在大项目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大型标杆项目,中标中石化全国集采项目,为其提供全国范围内办公、工业、便利连锁、应急照明等多场景照明解决方案;同时公司重点聚焦商业连锁、工业、教育及精装地产等行业,持续升级以智能场景化为核心的专业解决方案,扩大公司在细分领域的行业影响力。

在商业连锁领域,公司加强与行业头部企业的强强联合,持续提升终端连锁照明综合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战略签约麦当劳、汉堡王等头部企业;同时,持续深耕区域性连锁品牌,进一步提高公司商照业务的市场占有率。

在工业照明领域,公司以专业、定制化的照明解决方案,拥抱汽车行业的消费升级,助力中国汽车产业向"中国·智·造"的战略转型。今年 6 月份,在第十一届北京汽车制造业博览会上,公司聚焦工业车间照明设计,展现安全性、节能性和舒适度兼顾的照明解决方案,从车间的照明需求出发,展示智控灯具+DALI 模块,通过智控调光方式,营造良好的工业车间照明环境,促进生产效率的提升。

在教育照明领域,公司以整体智慧校园照明解决方案为核心,组建专业的铁三角服务团队提供全方位业务支持,并不断培育和挖掘行业专业服务商,赋能业务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建设 300 余所学校照明项目,为全国各地师生提供了健康校园光环境。

在精装地产领域,公司不断巩固、扩大与头部地产商的业务合作范围,形成以照明灯具为主,配套浴霸电器、开关面板、智能消防系统等多品类组合的整体解决方案,助力精装地产行业的发展。

4、海外业务

公司坚持全球化自主品牌发展战略,聚焦重点国家渠道深耕、不断夯实本地化运营能力。在沙特、菲律宾、泰国、印尼等重点国家,不断下沉渠道建设,持续打造公司品牌在海外市场的领先优势,报告期内重点国家保持了销售快速增长的势头。同时,公司积极构建本地化供应链体系,在印度、孟加拉等国家,建立了从制造、物流到销售的完整供应链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重点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积极参与"一带一路"项目建设,运用专业的照明经验,结合当地的资源环境,建设性地输出了多项标杆项目,其中坦桑尼亚、埃塞尔比亚等地的太阳能路灯项目,有效解决了离网地区的照明问题,项目成功经验的积累,为未来承接更多"一带一路"项目奠定了基础。

公司大力拓展高端智能照明领域,上半年,智能照明解决方案在海外多个国家实现了普及与推广应用,行业覆盖工业、办公等。在欧洲市场,公司不断迭代智能产品和解决方案,凭借系统的便捷性及易安装性,快速打入当地商用照明环境,智能化率快速上升,智能化业务销售占比突破双位数。

(二)产品管理与技术创新

公司持续推进 IPD(集成产品开发)建设,不断提高产品开发管理水平,为用户提供更加高效、舒适、智能、健康的光环境。同时在驱动、光学、智能家居等领域持续突破创新,引领行业技术发展。

1、持续推进 IPD 建设

IPD 是基于市场和客户需求驱动的产品规划和开发管理体系,其核心是由来自市场、研发、制造、服务、采购、财务等部门的人员,所组成的跨部门团队共同管理整个产品规划和开发过程,使产品开发对准客户需求,加快市场响应速度,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可制造性和可服务性等。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产品与解决方案中心持续推进 IPD 流程的优化,在去年基础上完成 10 项流程的打造和优化,打通产品定义到退市管理的端到端环节,实现研发效率提升 25%;同时进一步推进产品平台化开发,实现产品 SKU 的精简优化。

2、GaN 技术在照明驱动电源上的创新应用

GaN(氮化镓)技术作为一种新型的电源解决方案,相比于传统 Si(硅)技术,具有小体积、低阻抗、低能耗、高频率等特点。公司将该技术创新应用于照明驱动电源上,利用其特点,极大的提高了电源的功率密度、缩小了电源的体积、节省了各类材料的使用,同时提高了电源的转换效率、促进了灯具光效的提升。该技术可广泛应用于各类照明产品上,尤其是小型化灯具,使照明产品可以更加轻薄,体积更小,提高了灯具对安装环境的兼容性,为照明应用设计提供了更多的可能。

3、MR 微棱技术的迭代升级

公司在光学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研发的微棱光学反射技术,可以全面替代传统反射器件,并且相较传统技术,在光效提升的同时,实现了成本的大幅改善。

今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对该技术进行迭代,通过对微棱制造工艺和光学设计的创新升级,在卓越的光效指标下,实现了技术参数的进一步提升,不断构筑欧普照明在光学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并为用户带来更加节能、环保、明亮、舒适的光环境。

4、持续构建智能家居生态圈

为优化用户对智能家居解决方案的全案式体验,公司在实现和多个生态平台(如小米、百度、华为、阿里)对接的同时,积极打造自有智能家居生态圈,于今年上半年完成多款智能产品的开发和连接,包括语音音箱、智能门锁、智能窗帘、智能面板、传感器等,实现智能家居产品矩阵的进一步完善。

(三)制造供应链

2021 年上半年,在公司推进数字化战略转型的背景下,制造供应链同步推进实施价值链业务模式的变革转型,积极落实"质量第一、敏捷交付、成本优先"的战略目标。公司从订单到出货环节进行价值链的梳理,寻找与推动精益改善项目点,并结合 VSM 价值流、VAVE 价值分析与价值工程等精益改善工具和方法论,制定相应改善计划。报告期内累计输出改善项目 400 个以上,为公司持续性的降本增效夯实了基础。

(四)品牌建设

公司秉持"超越所见"的品牌理念,持续推进品牌建设,践行社会责任。

1、影视剧破圈营销,探索娱乐营销多种模式

搭载影视剧的强势流量与媒体曝光,公司将植入产品进行场景化教育和影响,预演百姓的消费体验,用"生活"影响生活,增强品牌认知与刺激消费转化。《小舍得》、《我是真的爱你》等一系列电视剧热播,其中《小舍得》播出期间收视率扛鼎第 1,有效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2、联合主编中国首个室内空间照明设计应用标准

作为照明行业领军品牌,公司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也致力于为行业创造更多的价值。公司结合在室内空间照明设计应用领域沉淀的多年经验,与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建筑电气分会联合主编《建筑装饰装修室内空间照明设计应用标准》,首次根据 18 类建筑室内空间环境的特点提出技术要求,为全行业众多室内设计师提供体系化的设计指导。

3、同舟共"冀",共克"石"艰

作为一家立足中国放眼世界的民族企业,公司始终将自身的发展与国家的命运紧紧系在一起,体察国家和社会的需要,秉持对国家和社会的高度责任感,以可靠的产品、先进的技术和人性化的服务回馈社会的支持。疫情期间,公司为河北省石家庄正定县集中隔离点捐赠近 600 盏专业路灯,全力支援 3,000 套集成房的隔离场所建设,全面保障了该隔离点 510 亩地的室外照明需求。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1-038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耀海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1-040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普照明")拟参与认购上海武岳峰浦江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岳峰浦江二期" 或"标的基金")份额,标的基金募集规模为 15 亿元(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 交易内容:为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业务,加强软件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公司拟协同专业资本和产业资源,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认购标的基金,成为标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 交易性质:因公司控股股东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欧普")已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签署《上海武岳峰浦江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认购了标的基金 5,000 万元。故本次交易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 交易风险:由于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但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不超过公司出资额。

● 除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连同本次交易共 1 笔,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此外,过去 12 个月本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不含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业务,加强软件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公司拟协同专业资本和产业资源,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认购标的基金,成为标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署标的基金认购协议。武岳峰浦江二期总体募集规模为 15 亿元(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如武岳峰浦江二期按总募集规模 15 亿元全部募足,预计公司持有份额占标的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 3.33%。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已签署《合伙协议》,认购了标的基金 5,000 万元。

(二)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由于中山欧普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须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标的基金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除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连同本次交易共 1 笔,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此外,过去 12 个月本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不含本次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8948120X4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中山市古镇东岸公路欧普大厦五层

5、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6、注册资本:25,000 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时间:2006 年 6 月 23 日

8、经营范围:投资办实业;稀土功能材料销售;计算机工具软件维护;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马秀慧持有中山欧普 50%股权,王耀海持有中山欧普 48.396%股权。

10、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底,中山欧普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2,229.05 万元,净资产为 151,625.3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127.74 万元,净利润为 24,351.06 万元。

三、标的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上海武岳峰浦江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基金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四)因基金尚未募集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基金的主要认缴出资情况为(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普通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
上海晶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
上海兴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货币	16%
上海彦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6%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6%
旭新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15,000	货币	24%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	16%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5,000	货币	8%

除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外,标的基金其他合伙人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无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本公司利益的安排。

(五)出资方式及出资进度:全体合伙人应当以人民币现金的形式缴付认缴出资额,认缴出资总额必须在首轮认缴完成日起 4 年内全部实际缴付完毕,首期缴付的出资额应为其认缴出资额的 20%,缴付时间以普通合伙人发出的首期缴付出资通知为准。除首期出资外,普通合伙人将根据合伙企业的实际资金使用需求,向各合伙人出具新一期的出资通知书。

(六)普通合伙人:上海晶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晶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GDE731P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由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10 日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博乐路 70 号 36 幢 4 层 J2585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从事集成电路及芯片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集成电路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基金管理人:仟品(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仟品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5110520XA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158 号、丹桂路 1059 号的 2 幢 305-2
法定代表人	张家荣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10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158 号、丹桂路 1059 号的 2 幢 305-2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的投资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DIGITAL TIME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仟品投资 100%股权,其最终出资人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武平、潘建岳、Bernard Anthony Xavier。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	P1029450
财务信息	截至 2020 年底,仟品(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9,768.82 万元,资产净额 6,987.2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873.25 万元,净利润 5,566.28 万元。

(八)基金期限:基金的经营期限为自首轮认缴完成日起 7 年,其中,自首轮认缴完成日起的前 4 年为投资期,之后 3 年为回收期。

(九)管理费: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不收取管理费

(十)管理模式:标的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设委员 3 人,由普通合伙人上海晶齐选聘。

(十一)收益分配:来源于可分配收益按照投资人实缴出资额比例进行分配。各有限合伙人应当在其各自认缴出资额的范围内按照各自认缴出资额的比例承担亏损。

(十二)退出机制:通过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武岳峰三期")投资项目上市、并购、及出售给其他投资者等方式实现投资退出。

(十三)标的基金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十四)投资方向:资金主要投资于武岳峰三期,主要投资方向为集成电路设计产业、人工智能及与集成电路相关的电子信息产业。武岳峰三期情况如下:

1、名称: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规模:人民币 500,000 万元(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4、普通合伙人:上海晶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基金管理公司:仟品(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投资方向:集成电路设计产业、人工智能及与集成电路相关的电子信息产业。

7、基金期限:基金的经营期限为自首轮认缴完成日起 7 年,其中,自首轮认缴完成日起的前 4 年为投资期,之后 3 年为回收期。

8、管理费:在投资期内,年度管理费应当按照合伙企业全体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 2%/年计算,并由合伙企业在实缴出资中根据管理协议的约定预先支付予普通合伙人及管理公司,待合伙企业取得收入后,再从收入中扣回。在回收期内,年度管理费应当按照全体合伙人的尚未退出的目标项目的投资成本减去依据会计准则所确认的投资减记所得出的金额后之余额的 2%计算所得。在延长期内,年度管理费应当按照全体合伙人的尚未退出的目标项目的投资成本减去依据会计准则所确认的投资减记所得出的金额后之余额的 1%计算所得。

9、管理模式:武岳峰三期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初始人数为 5 人,且普通合伙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减人数。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由普通合伙人选聘,成员构成包括普通合伙人派出的代表 3 人,其他人选由普通合伙人根据基金战略需要选聘。

10、收益分配:来源于可分配收益按照投资人实缴出资额比例进行分配。各有限合伙人应当在其各自认缴出资额的范围内按照各自认缴出资额的比例承担亏损。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出资各方以等价现金方式出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业务,加强公司软件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

3、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证监会的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公司为标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当标的基金无力清偿其债务、承担其责任或履行其义务时,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相应责任。

六、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表示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七、风险提示

由于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尚需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可能存在的风险,密切持续关注基金经营管理状况及其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切实降低公司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1-039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会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业务,加强公司软件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证监会的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1-041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需,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公平合理,亦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预计 2021 年度新增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 2021 年度新增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同金额具体如下,本次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购买商品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志普")	2,000.00
承租房屋	上海广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如投资")	300.00
合计		2,3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志鹏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杨路东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电机及其控制器、小家电、工业自动化设备控制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机械零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李志鹏持股占比 80.00%,曹志峰持股占比 20.00%。

关联关系:苏州志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女士的近亲属李志鹏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由第 10.1.5 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志普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23.90 万元,净资产为 122.71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为 10.25 万元,净利润为-58.27 万元。

2、上海广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6 年 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9,581.8696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万源路 2800 号 N238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马秀慧持股占比 98.00%,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2%。

关联关系:广如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女士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由第 10.1.5 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如投资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9,968.51 万元,净资产为 7,763.51 万元,营业收入 400.65 万元,净利润-247.67 万元。

以上关联公司均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商品、承租房屋等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为依据,并最终根据双方另行签署的订单或协议为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